东山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东人大〔2025〕15号

东山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东山县2024年本级财政决算的决议

（2025年6月30日东山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过）

东山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局长陈志雄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东山县2024年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和县审计局局长吴武雄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2024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议审计工作报告，对东山县2024年本级财政决算草案进行了审查，决定批准东山县2024年本级财政决算。同时要求要进一步提高预算准确性，科学性，增强预算执行刚性约束，规范财政资金支出管理，杜绝超预算、无预算支出，提高预算执行率。

分送：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
县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常委会各委室；
县委，县政府，县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
县直有关单位。

东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5年6月30日印发